证券代码：688114　证券简称：华大智造　公告编号：2025-048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朱岩梅女士的《辞任报告》，朱岩梅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朱岩梅女士的辞任申请自《辞任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朱岩梅女士辞任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其职务变动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于2025年8月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谢伟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谢伟伟女士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现任5名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提前辞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辞任职务	辞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辞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朱岩梅	董事	2025年8月6日	2026年9月19日	个人原因	是	香港子公司董事	否

二、董事辞任对公司的影响

朱岩梅女士辞任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其职务变动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朱岩梅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做出了应有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朱岩梅女士在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岩梅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3,400股，并通过西藏智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辞任后，朱岩梅女士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三、选举职工代表董事事宜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可以有职工代表，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大会、职工代表大会、工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董事会。公司于2025年8月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谢伟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谢伟伟女士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谢伟伟女士，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研究生院理学管理学硕士在读。2008年3月—2011年2月，就职于温州市第二人民医院，任检验科技术员。2011年2月—2016年4月，任深圳华大生命科学研究院生物技术研究员等职务。2016年4月入职公司以来，历任研发工程师、科技管理负责人等职务。先后获得“盐田梧桐人才”“中小企业经营管理领军人才”等称号，现任深圳分析测试协会生化专委副主任委员、华大智造总办副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伟伟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500股。谢伟伟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谢伟伟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8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青岛中建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4,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16,657.49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32,627.0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6.1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青岛中建联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联合”）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保证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为上述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情况如下：

2025年8月6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香港中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作为保证人向中建联合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香港中路支行的上述担保事项提供最高债务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的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对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下的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担保额度授权有效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
被担保人名称	青岛中建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100.00%
法定代表人	袁永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7803635 30A
成立时间	2005年10月19日
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号甲5号楼102室
注册资本	52,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市政设施管理；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77,165.76	745,173.39
	负债总额	604,490.31	674,266.03
	资产净额	72,675.45	70,907.36
	营业收入	22,893.90	260,718.40
	净利润	1,768.02	-3,014.8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协议

债权人（乙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香港中路支行

债务人：青岛中建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人（甲方）：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

1、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

（1）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

（2）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2、前款所述“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包括主合同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况下，每一笔债务到期之日；还包括依据法律或主合同约定的债权人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之日。

3、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提货担保，则垫款之日视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保证担保的范围：

1、甲方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2、上述范围中除本金外的所有费用，计入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但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担保金额：提供最高债务本金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的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中建联合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本次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董事会已审慎判断其偿还债务的能力，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被担保人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本次提供担保是为了解决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担保的问题，不存在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上述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32,627.04万元，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86.1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8日

● 报备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证券代码：600397　证券简称：安源煤业　公告编号：2025-067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查询结果，经公司自查、相关中介机构核查，相关主体在核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以持有的煤炭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与江西江钨控股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赣州金环磁选科技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环磁选”）8,550万股股份（对应股比57%）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拟置入资产与拟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部分，由一方向另一方以现金方式补足（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二级市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以下简称“自查期间”或“核查期间”）为自《安源煤业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前六个月起至《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披露之前一日止，即2024年10月3日至2025年6月27日。

二、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包括：

1、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知情人员以及前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即父母、配偶、成年子女、下同）；

2、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知情人员以及前述人员的直系亲属；

3、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知情人员以及前述人员的直系亲属；

4、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知情人员以及前述人员的直系亲属；

5、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及相关经办人员以及前述人员的直系亲属。

三、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其附件《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内幕信息知情人签署的自查报告、访谈纪要及出具的承诺，前述纳入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的对象于自查期间存在买卖安源煤业A股股票的情况如下：

（一）自然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情况

本次自查期间内，核查范围内自然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身份	累计买入股份（股）	累计卖出股份（股）	期末持股情况（股）
1	屈承秀	安源煤业证券事务部职员严朝杰的母亲	40,000	45,000	0
2	李迪昂	江投集团财管部总经理李龙根的儿子	1,100	700	400
3	张嘉琦	江投集团财管部总经理李龙根儿子的配偶	400	400	0
4	裴琳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总经理叶文涛的配偶	256,500	256,500	0
5	黄梅瑛	金环磁选董事、间接持股员工熊大和的配偶	36,000	0	36,000
6	熊文婷	金环磁选董事、间接持股员工熊大和的女儿	60,000	39,900	20,100
7	陈江安	金环磁选独立董事	3,000	3,000	0
8	陈德海	金环磁选副总经理、间接持股员工张甜的配偶	19,000	0	19,000
9	范福琴	金环磁选副总经理、间接持股员工张甜的母亲	32,700	0	32,700
10	陈剑	金环磁选副总经理、间接持股员工	336,900	336,900	0
11	李满清	金环磁选永磁车间综合组门卫、间接持股员工李建华的配偶	500	500	0
12	陈荣	金环磁选工程技术中心副主任、间接持股员工	307,000	307,000	0
13	李雨涵	金环磁选设计员、间接持股员工	3,000	3,000	0
	李磊	金环磁选设计员、间接持股员工李雨涵的配偶	161,000	121,000	40,000
14	叶和江	金环磁选正高工程师、间接持股员工	173,000	113,000	60,000
	叶子林美	金环磁选正高工程师、间接持股员工叶和江的女儿	18,400	0	18,400
15	郭婧铃	金环磁选实验中心主管、间接持股员工敖慧玲的女儿	500	0	500
16	曾招科	金环磁选销售经理、间接持股员工	16,300	16,300	0
17	朱英	金环磁选研发中心副主任、间接持股员工李勇的配偶	16,000	16,000	0
18	张怀惠	金环磁选安环部部长、间接持股员工黄金龙的配偶	1,500	1,500	0
19	陈育华	金环磁选出纳、间接持股员工张盛琴的配偶	2,000	2,000	0
20	余瑞英	金环磁选出纳、间接持股员工张盛琴的母亲	3,000	3,000	0
21	胡俊	金环磁选业务员、间接持股员工	28,700	28,700	0
22	李玲	金环磁选工程师、间接持股员工刘楷的母亲	34,300	34,300	0
23	王剑	金环磁选办公事务员、间接持股员工陶莉的配偶	3,900	3,900	0
24	许金越	金环磁选营销部副主任、间接持股员工	24,800	7,300	17,500
25	危雄	金环磁选销售业务员、间接持股员工	766,500	766,500	0
26	熊立新	金环磁选品质管理部职员、间接持股员工	3,000	3,000	0
27	林欣威	金环磁选销售工程师、间接持股员工	9,400	6,400	3,000
28	王勇平	金环磁选研发中心副主任、间接持股员工	2,200	2,200	0

针对上述在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均已出具承诺函，相关主要内容如下：

1、屈承秀为安源煤业证券事务部职员严朝杰的母亲，针对其自查期间内的股票交易，严朝杰及屈承秀声明及承诺：

“1、严朝杰从未向他人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任何第三方作出买卖公司股票的指示或建议；

2、屈承秀于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关联关系。屈承秀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3、除安源煤业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屈承秀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事宜的内幕信息，也从未向任何人了解任何相关内幕信息或者接受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关于买卖安源煤业A股股票的建议；

4、若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屈承秀承诺将相关交易所得收益上缴安源煤业；

5、除屈承秀在自查期间存在的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情况外，严朝杰及其直系亲属（包括屈承秀）不存在其他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且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6、自本函出具日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终止前，严朝杰及其直系亲属（包括屈承秀）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安源煤业的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

7、严朝杰及屈承秀对本承诺函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本承诺函中所涉及各项承诺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之情形。”

2、李迪昂为江投集团财管部总经理李龙根的儿子，针对其自查期间内的股票交易，李龙根及李迪昂声明及承诺：

“1、李龙根从未向他人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任何第三方作出买卖公司股票的指示或建议；

2、李迪昂于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关联关系。李迪昂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3、除本人在自查期间存在的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情况外，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其他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且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4、自本函出具日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终止前，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安源煤业的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

5、本人对本承诺函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本承诺函中所涉及各项承诺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之情形。”

3、张嘉琦为江投集团财管部总经理李龙根儿子的配偶，针对其自查期间内的股票交易，李龙根及张嘉琦声明及承诺：

“1、李龙根从未向他人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任何第三方作出买卖公司股票的指示或建议；

2、张嘉琦于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嘉琦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3、除安源煤业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张嘉琦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事宜的内幕信息，也从未向任何人了解任何相关内幕信息或者接受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关于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建议；

4、若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张嘉琦承诺将相关交易所得收益上缴安源煤业；

5、除张嘉琦、李迪昂在自查期间存在的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情况外，李龙根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其他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且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6、自本函出具日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终止前，李龙根及其直系亲属（包括张嘉琦）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安源煤业的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

7、张甜及范福琴对本承诺函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本承诺函中所涉及各项承诺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之情形。”

4、裴琳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总经理叶文涛的配偶，针对其自查期间内的股票交易，叶文涛及裴琳声明及承诺：

“1、叶文涛从未向他人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任何第三方作出买卖公司股票的指示或建议；

2、裴琳于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关联关系。裴琳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3、除安源煤业公开披露的信息外，裴琳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事宜的内幕信息，也从未向任何人了解任何相关内幕信息或者接受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关于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建议；

4、若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裴琳承诺将相关交易所得收益上缴安源煤业；

5、除裴琳在自查期间存在的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情况外，叶文涛及其直系亲属（包括裴琳）不存在其他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且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6、自本函出具日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终止前，叶文涛及其直系亲属（包括裴琳）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安源煤业的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

7、叶文涛及裴琳对本承诺函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本承诺函中所涉及各项承诺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之情形。”

5、黄梅瑛为金环磁选董事、间接持股员工熊大和的配偶，针对其自查期间内的股票交易，熊大和及黄梅瑛声明及承诺：

“1、熊大和从未向他人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任何第三方作出买卖公司股票的指示或建议；

2、黄梅瑛于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关联关系。黄梅瑛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3、除安源煤业公开披露的信息外，黄梅瑛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事宜的内幕信息，也从未向任何人了解任何相关内幕信息或者接受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关于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建议；

4、若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黄梅瑛承诺将相关交易所得收益上缴安源煤业；

5、除黄梅瑛、熊文婷在自查期间存在的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情况外，熊大和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其他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且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6、自本函出具日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终止前，熊大和及其直系亲属（包括黄梅瑛）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安源煤业的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

7、熊大和及黄梅瑛对本承诺函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本承诺函中所涉及各项承诺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之情形。”

6、熊文婷为金环磁选董事、间接持股员工熊大和的女儿，针对其自查期间内的股票交易，熊大和及熊文婷声明及承诺：

“1、熊大和从未向他人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任何第三方作出买卖公司股票的指示或建议；

2、熊文婷于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关联关系。熊文婷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3、除安源煤业公开披露的信息外，熊文婷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事宜的内幕信息，也从未向任何人了解任何相关内幕信息或者接受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关于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建议；

4、若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熊文婷承诺将相关交易所得收益上缴安源煤业；

5、除熊文婷、黄梅瑛在自查期间存在的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情况外，熊大和及其直系亲属（包括熊文婷）不存在其他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且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6、自本函出具日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终止前，熊大和及其直系亲属（包括熊文婷）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安源煤业的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

7、熊大和及熊文婷对本承诺函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本承诺函中所涉及各项承诺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之情形。”

7、陈江安为金环磁选独立董事，针对其自查期间内的股票交易，陈江安声明及承诺：

“1、除安源煤业公告的信息外，本人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事宜的内幕信息，也从未向任何人了解任何相关内幕信息或者接受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关于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建议。本人于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自查期间买入安源煤业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2、若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本人承诺将相关交易所得收益上缴安源煤业；

3、除本人在自查期间存在的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情况外，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其他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且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4、自本函出具日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终止前，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安源煤业的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

5、本人对本承诺函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本承诺函中所涉及各项承诺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之情形。”

8、陈德海为金环磁选副总经理、间接持股员工张甜的配偶，针对其自查期间内的股票交易，张甜及陈德海声明及承诺：

“1、张甜从未向他人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任何第三方作出买卖公司股票的指示或建议；

2、陈德海于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德海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3、除安源煤业公开披露的信息外，陈德海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事宜的内幕信息，也从未向任何人了解任何相关内幕信息或者接受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关于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建议；

4、若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陈德海承诺将相关交易所得收益上缴安源煤业；

5、除陈德海、范福琴在自查期间存在的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情况外，张甜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其他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且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6、自本函出具日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终止前，陈德海及其直系亲属（包括陈德海）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安源煤业的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

7、张甜及陈德海对本承诺函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本承诺函中所涉及各项承诺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之情形。”

9、范福琴为金环磁选副总经理、间接持股员工张甜的母亲，针对其自查期间内的股票交易，张甜及范福琴声明及承诺：

“1、张甜从未向他人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任何第三方作出买卖公司股票的指示或建议；

2、范福琴于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关联关系。范福琴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3、除安源煤业公开披露的信息外，范福琴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事宜的内幕信息，也从未向任何人了解任何相关内幕信息或者接受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关于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建议；

4、若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范福琴承诺将相关交易所得收益上缴安源煤业；

5、除范福琴、陈德海在自查期间存在的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情况外，张甜及其直系亲属（包括范福琴）不存在其他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且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6、自本函出具日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终止前，张甜及其直系亲属（包括范福琴）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安源煤业的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

7、张甜及范福琴对本承诺函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本承诺函中所涉及各项承诺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之情形。”

10、陈剑为金环磁选副总经理、间接持股员工，针对其自查期间内的股票交易，陈剑声明及承诺：

“1、除安源煤业公告的信息外，本人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事宜的内幕信息，也从未向任何人了解任何相关内幕信息或者接受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关于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建议。本人于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自查期间买入安源煤业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2、若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本人承诺将相关交易所得收益上缴安源煤业；

3、除本人在自查期间存在的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情况外，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存在其他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且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4、自本函出具日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终止前，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安源煤业的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

5、本人对本承诺函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本承诺函中所涉及各项承诺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之情形。”

11、李满清为金环磁选永磁车间综合组门卫、间接持股员工李建华的配偶，针对其自查期间内的股票交易，李建华及李满清声明及承诺：

“1、李建华从未向他人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任何第三方作出买卖公司股票的指示或建议；

2、李满清于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满清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3、除安源煤业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李满清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事宜的内幕信息，也从未向任何人了解任何相关内幕信息或者接受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关于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建议；

4、若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李满清承诺将相关交易所得收益上缴安源煤业；

5、除李满清在自查期间存在的上述买卖安源煤业股票情况外，李建华及其直系亲属（包括李满清）不存在其他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行为，且不存在泄漏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6、自本函出具日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或终止前，李建华及其直系亲属（包括李满清）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禁止内幕交易的规定，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安源煤业的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建议他人买卖安源煤业股票；

7、李建华及李满清对本承诺函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本承诺函中所涉及各项承诺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之情形。”

12、陈荣为金环磁选工程技术中心副主任、间接持股员工，针对其自查期间内的股票交易，陈荣声明及承诺：

“1、除安源煤业公告的信息外，本人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事宜的内幕信息，也从未向任何人了解任何相关内幕信息或者接受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关于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的建议。本人于自查期间买卖安源煤业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纯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重